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工苏隆翔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代理机构组织的(扬中市公安局)采购编号为JSZC-321182-YZLX-C2025-0014, (扬中市公安局 2025 年度 DNA 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项目)的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)的规定,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3500XL POP4 胶 384 型、阳极缓冲液(3500 专用、4 支)、阴极缓冲液(3500 专用、4 支)、3500 阴极杯隔片、96 孔隔板、3500XL 遗传分析仪质保、检案常扩增试剂盒、检案 Y-STR 扩增试剂盒、LIZ600 分子量内标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(赛默飞世尔生物化学制品(北京)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76 人,营业收入为 1853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964.2 万元,属于 (小型企业);</u>
- 2. <u>(TraceMag 微量 DNA 磁珠纯化试剂盒(48 人份/盒)、TraceMag 微量 DNA 磁珠纯化试剂盒(24 人份/盒)、TraceMag 微量 DNA 磁珠纯化试剂盒(16 人份/盒)、SpermMag 混合精斑 DNA 磁珠纯化试剂盒(8 人份/盒)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(广州高盛智造科技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27 人,营业收入为 1920 万元,资产总额为 1654 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</u>
- 3. <u>(麦迪康医用一次性手套(M 号)、口罩)</u>,属于<u>工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 <u>(麦迪康医疗用品贸易(上海)有限公司)</u>,从业人员_76_人,营业收入为 1692_万元,资产总额为_1502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);</u>
- 4. (PSA 试纸条 (核心产品)、FOB 试纸条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 (北 京泰德富臣科贸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5 人,营业收入为 292.99 万元,资产总 额为 254.32 万元,属于 (微型企业);
- 5. (盒装枪头(10u1)),属于**工业**行业;制造商为(康宁生命科学(吴江)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 376人,营业收入为 1738.96万元,资产总额为 1987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
6. (炎黄 34DNA 分型试剂盒),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(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_588_人,营业收入为_43500_万元,资产总额为4139_万元,属于_(中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企业名称(加盖 CA 电子公章):

日期: 2025年10月26日